

兴证期货-兴场 FOF 三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 年第四季度托管人履职报告

兴证期货有限公司：

托管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资产托管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未发现管理人在本计划的投资运作、计划资产净值的计算、收益分配、计划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计划费用开支等问题上存在损害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现管理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存在违反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行为。

本计划的托管人依法对管理人(或其委托的服务机构)提供给托管人复核的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复核,复核无误。

特此报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

